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
项目



建设单位：六安市交通运输局

编制单位：安徽华悠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6年7月

编制单位：安徽华悠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张俊荣

技术负责人：吴小燕

项目负责人：张昕

编制人员：张昕

监测单位：河南琢磨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刘林林、刘凯

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电话：0551-62638173

传真：/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徽商优山美地 1 号楼 3101 室

邮编：230088

目录

前言	1
表一 项目总体情况	3
表二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5
表三 验收执行标准	5
表四 工程概况	14
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28
表六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44
表七 环境影响调查	45
表八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45
表九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54
表十 调查结论与建议	56

一、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二、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六安市发改委关于同意变更 S244 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建设规模的函

附件 3 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附件 4 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

附件 5 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

附件 6 验收阶段检测报告

附件 7 竣工总结报告

附件 8 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附件 9 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三、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路线平、纵面缩图

附图 3 项目线路走向及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图 4 监测布点图

前言

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建设后能够实现六安市与G35济广高速、G40沪陕高速的快速连接，方便六安市西北部人民利用高速公路出行。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提高道路的使用功能，增强行车舒适性，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步伐，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环评阶段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起点位于六安市河西三环与西环路交叉口（吴巷），向西延伸途径王郢子、侯大塘、马老庄、蔡小庄等村镇，终点位于徐集镇接S244。范围桩号为K0+000~K9+127，路线全长9.127km。

验收阶段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起点位于六安市河西三环与西环路交叉口（吴巷），向西延伸途径王郢子、侯大塘、马老庄、蔡小庄等村镇，终点位于徐集镇接S244。验收范围桩号为K0+000~K9+127，路线全长9.127km。

2020年4月30日，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六安市发改委关于同意变更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建设规模的函》（六发改审批函〔2020〕66号）同意新增S244连接线工程，文件中建设规模为：在徐集镇东侧接S244，沿平桥大道向东接至西环路，由西环路向东跨老淝河，接入长安北路，由长安北路向南，接至G312，长21.5km；2022年7月16日，六安市交通运输局以《关于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西环路连接线建设方案的批复》（六交规划函〔2022〕53号）批复了本项目方案设计，方案设计中建设规模为：项目位于六安市区西北侧，起点位于六安市河西西环路交叉口（吴巷），向西延伸途径王郢子、侯大塘、马老庄、蔡小庄等村镇，终点在徐集镇接在建S244罗集至分路口工程，全长9.127km；2022年8月5日，六安市交通运输局以《关于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六交路〔2022〕64号）批复了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中建设规模为：本项目为白改黑项目，全线9.127km，路面宽21m，起点顺接西环路交叉口（吴巷），终点接徐集镇在建S244。本项目名称变更为：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

本项目全线道路维持原设计建设标准（公路二级，兼城市道路功能）路面宽度21米，双向四车道，一般路段设计速度60km/h（城镇段40km/h）；路面不扩

建，路基不改建，横、纵断面不变动。工程内容主要包括路面病害部位修复进行加铺沥青混凝土上面层，完善路面排水、提升道路沿线绿化，更新标识标牌标线、加设隔离栏杆、顺接平面交叉工程、完善信号灯与监控系统、改造沿线公交站台、配套全线照明等。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本项目为环境影响登记表。2026年1月14日，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完成备案，备案号：202634150300000247。项目于2026年3月完工，正式开始通车试运行。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6266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120万元，占总投资的1.9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需查清工程在设计、施工过程中对项目环评及批复中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核查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调查分析工程在开发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以便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补救和减缓措施，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六安市交通运输局委托安徽华悠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验收调查单位接受委托后，在建设单位的大力配合下，对公路沿线的环境敏感点、绿化实施情况、排水设施及所在区域的环境状况进行了踏勘，收集了工程的有关资料，并委托河南琢磨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区域环境质量进行了现状监测，编制完成《S244 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验收范围为 S244 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在本调查表的编制过程中得到了生态环境部门、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评单位、运营管理单位及其他有关单位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表一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				
建设单位	六安市交通运输局				
法人代表	陈斌	联系人	韩海锋		
通信地址	六安市裕安区梅山南路交通大厦				
联系电话	17729970907	传真	0564-3952309	邮编	237000
建设地点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平桥乡、徐集镇				
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	五十二、交通运输业、管道运输业 130 等级公路(不含维护；不含生命救援、 应急保通工程以及国防交通保障项目； 不含改扩建四级公路)		
环境影响登记表名称	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安徽嘉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郑州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六安市裕安区 生态环境分局	文号	/	时间	2026年1 月14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郑州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润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河南琢磨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6266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105	环境保护投资 占总投资比例	1.68%
实际总投资（万元）	6266		120		1.92%
设计生产能力	路线全长9.127km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6年1月	
实际生产能力	路线全长9.127km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6年3月	
调查经费	/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①2020年4月30日，六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六安市发改委关于同意变更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建设规模的函》（六发改审批函〔2020〕66号）同意新增S244连接线工程； ②2022年7月16日，六安市交通运输局以《关于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西环路连接线建设方案的批复》（六交规划函〔2022〕53号）批复了本项目方案设计； ③2022年8月5日，六安市交通运输局以《关于S244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的批复》（六交路〔2022〕64号）批复了本项目施工图设计； ④2026年1月14日，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完成备案，备案号：202634150300000247； ⑤项目于2026年1月开工，于2026年3月完工。 ⑥项目于 2026 年 3 月开始通车试运行。
-----------------	---

表二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本次验收调查范围原则上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评价范围一致，但根据工程实际的变动情况以及环境影响的实际情况确定调查范围。环评阶段评价范围和验收调查范围见表 2-1。			
	表 2-1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范围表			
	调查项目	环评阶段评价范围	验收调查范围	备注
	生态环境	公路中心线两侧各 300m 以内为主。	公路中心线两侧各 300m 以内为主。	一致
	声环境	公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公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一致
	水环境	陆地范围内，公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以内区域。	陆地范围内，公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以内区域。	一致
大气环境	以公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以公路中心线两侧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一致	
调查因子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因子见表 2-2。			
	表 2-2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因子			
	调查类别	调查因子		
	生态环境	绿化工程及其效果、排水工程的实施效果的调查等。		
	声环境	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对声环境产生的影响。		
	地表水环境	调查废水产生量和采取的处理措施，废水排放量以及排放去向等。		
大气环境	施工期扬尘控制情况。			
固体废物	施工期工程弃渣、生活垃圾处置情况；试运营期路面垃圾处理情况。			
调查重点	1、核查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情况； 2、环境敏感目标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3、实际工程内容及方案设计变更造成的环境影响变化情况； 4、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其它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执行情况； 5、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提出的主要环境影响采取措施的落实情况； 6、环境质量和主要污染因子达标情况； 7、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			

	8、工程施工期和试运营期实际存在的及公众反映强烈的环境问题； 9、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情况。
环境敏感目标	与环评阶段相比，本项目沿线环境保护目标未发生变化，其中声、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11 处：六安市人民医院西区、六安市重大疫病救治中心、吴家庄、王店村、百建世纪城、国祯健康城、九星嘉园、杨大庄、七里半店子、蔡小庄、汤老庄。 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有 1 处：汲东干渠。 环评阶段和验收阶段环境保护目标对比情况详见下表：

表 2-3 试运营期声环境、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一览表

编号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与环评相比变化情况	
	敏感点名称	桩号范围	与线位的位置关系	首排距道路边界线/中心线距离(m)	评价范围内 4a 类区/2 类区户数	环境特征	所在位置			评价范围内 4a 类区/2 类区户数	环境特征		现场照片
							桩号范围	与线位的位置关系	首排距道路边界线/中心线距离(m)				
N1	六安市人民医院西区	/	/	/	/	/	K0+000~K0+190	右侧	53.5/66	0/床位约 1100 张	正对，主要为 16 层框架结构建筑，铝合金窗，分布较集中		一致
N2	六安市重大疫病救治中心	/	/	/	/	/	K0+500~K0+850	右侧	67.5/80	0/床位约 600 张	正对，主要为 3-6 层框架结构建筑，铝合金窗，分布较集中		一致
N3	吴家庄	/	/	/	/	/	K0+975~K1+430	左侧	49.5/62	0/49	侧对，主要为 1-2 层砖混结构，铝合金窗，分布较分散		一致

N4	王店村	/	/	/	/	/	K1+570~K1+865	两侧	37.5/50	0/34	侧对，主要为 1-2 层砖混结构，铝合金窗，分布较分散		一致
N5	百建世纪城	/	/	/	/	/	K2+170~K2+555	左侧	72.5/85	0/1536	正对，主要为 32 层框架结构建筑，铝合金窗，分布较集中		一致
N6	国祯健康城	/	/	/	/	/	K3+400~K3+800	左侧	77.5/90	0/720	正对，主要为 24 层框架结构建筑，铝合金窗，分布较集中		一致
N7	九星嘉园	/	/	/	/	/	K3+411~K3+800	右侧	66.5/79	0/360	正对，主要为 5-6 层砖混结构，铝合金窗，分布较集中		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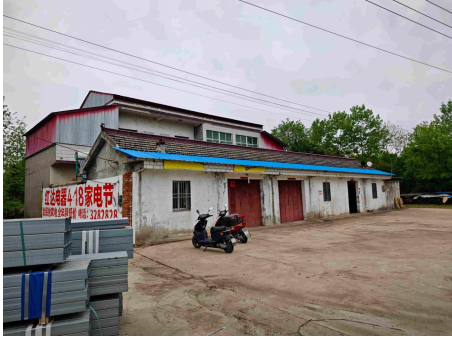
N8	杨大庄	/	/	/	/	/	K6+130~K6+300	两侧	36.5/49	0/5	正对，主要为 1-2 层砖混结构，铝合金窗，分布较分散		一致
N9	七里半店子	/	/	/	/	/	K8+010~K8+060	左侧	33.5/46	3/45	正对，主要为 2 层砖混结构，铝合金窗，分布较集中		一致
N10	蔡小庄	/	/	/	/	/	K8+030~K8+430	两侧	4.5/17	3/25	正对，主要为 1-2 层砖混结构，铝合金窗，分布较分散		一致
N11	汤老庄	/	/	/	/	/	K8+479~K8+940	两侧	5.5/18	13/28	正对，主要为 1-2 层砖混结构，铝合金窗，分布较分散		一致

表 2-4 试运营期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名称	与项目位置	河型	水体功能	水质目标	名称	与项目位置	河型	水体功能	水质目标	现场照片
汲东干渠	跨越，中心桩号为 K8+166	小型河流	泄洪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	汲东干渠	跨越，中心桩号为 K8+166	小型河流	泄洪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	

表三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质
量标准

本次验收调查原则上采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时所采用的标准,对已修订的标准则采用替代后的新标准进行校核,通过调查本次验收执行的环境质量标准如下:

表 3-1 验收环境质量标准表

项目	环评标准	验收校核标准
大气环境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26)中二级标准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26)中二级标准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类、2类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a类、2类
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标准值详见下表:

1、大气环境:区域大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26)中二级标准;

2、声环境:道路沿线两侧敏感点距道路边界线 35m 内、外分别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2 类标准。评价范围内的医院等特殊敏感建筑,其室外昼间按 60 分贝、夜间按 50 分贝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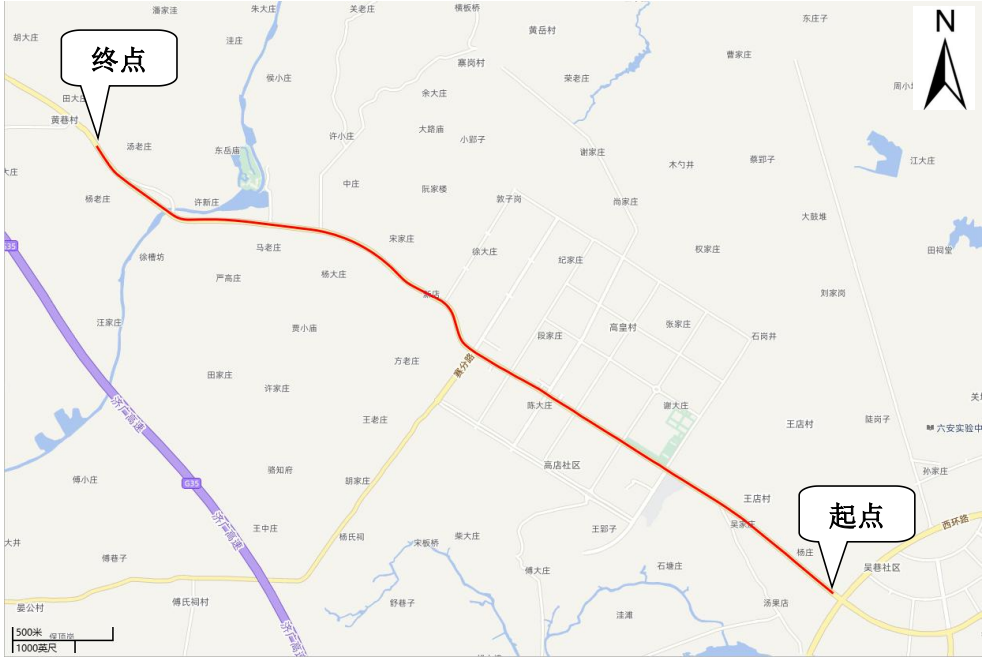
3、地表水环境:区域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详见下表:

表 3-2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标准值		
			单位	数值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26)中二级标准	SO ₂	μg/m ³	年平均	60
				日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日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mg/m ³	日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O ₃	μg/m ³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60
					日平均	120
			PM _{2.5}		年平均	30
					日平均	60
			TSP		年平均	200
					日平均	300
	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20	
			BOD ₅		≤4	
			NH ₃ -N		≤1.0	
			TP		≤0.2	
			石油类		≤0.05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	等效连续声级	dB(A)	昼间	70
					夜间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等效连续声级	dB(A)	昼间	60
					夜间	50
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次验收调查原则上采用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时所采用的标准,对已修订的标准则采用替代后的新标准进行校核,通过调查本次验收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如下:					
	表 3-3 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汇总表					
	项目		环评标准		验收校核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执行安徽省地标《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标准》（DB 34/4811-2024）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执行安徽省地标《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标准》（DB 34/4811-2024）	
		噪声	《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		《建筑施工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	
		固体废弃物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标准值详见下表:					
	1、施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执行安徽					

表四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S244 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境内，路线起于六安市河西三环与西环路交叉口，终于徐集镇接 S244，路线全长 9.127km。地理位置如下图所示：  图 4-1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1、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基本建设情况 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境内，桩号范围为 K0+000~K9+127，路线全长 9.127km。项目起点位于六安市河西三环与西环路交叉口，向西延伸途径王郢子、侯大塘、马老庄、蔡小庄等村镇，终点位于徐集镇接 S244。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项目维持二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标准建设，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60km/h(城镇段 40km/h)。K0+000~K1+858、K2+130~K4+480、K4+480~K9+127 段路基宽 25m，路面宽 21m；K1+858~K2+130 段路基宽 31m，路面宽 21m。工程内容主要包括路面病害部位修复进行加铺沥青混凝土上面层，完善路面排水、提升道路沿线绿化，更新标识标牌标线、加设隔离栏杆、顺接平面交叉	

工程、完善信号灯与监控系统、改造沿线公交站台、配套全线照明等。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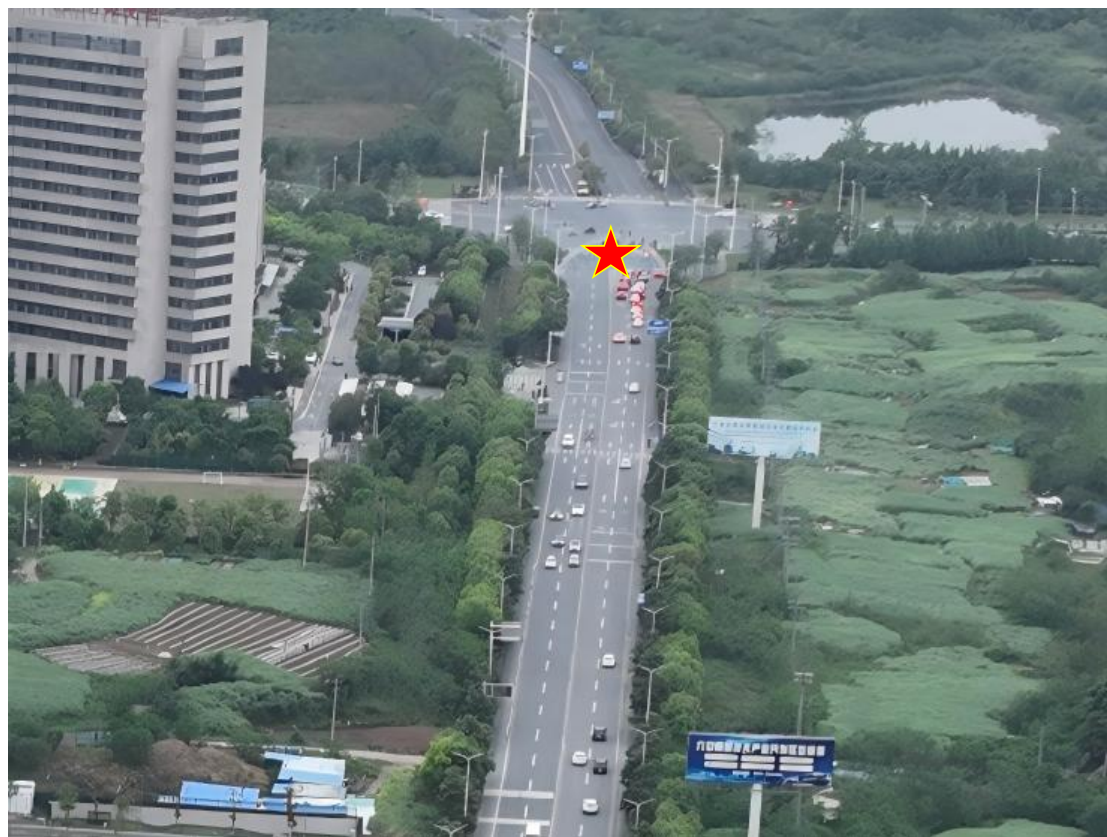


图 4-2 项目起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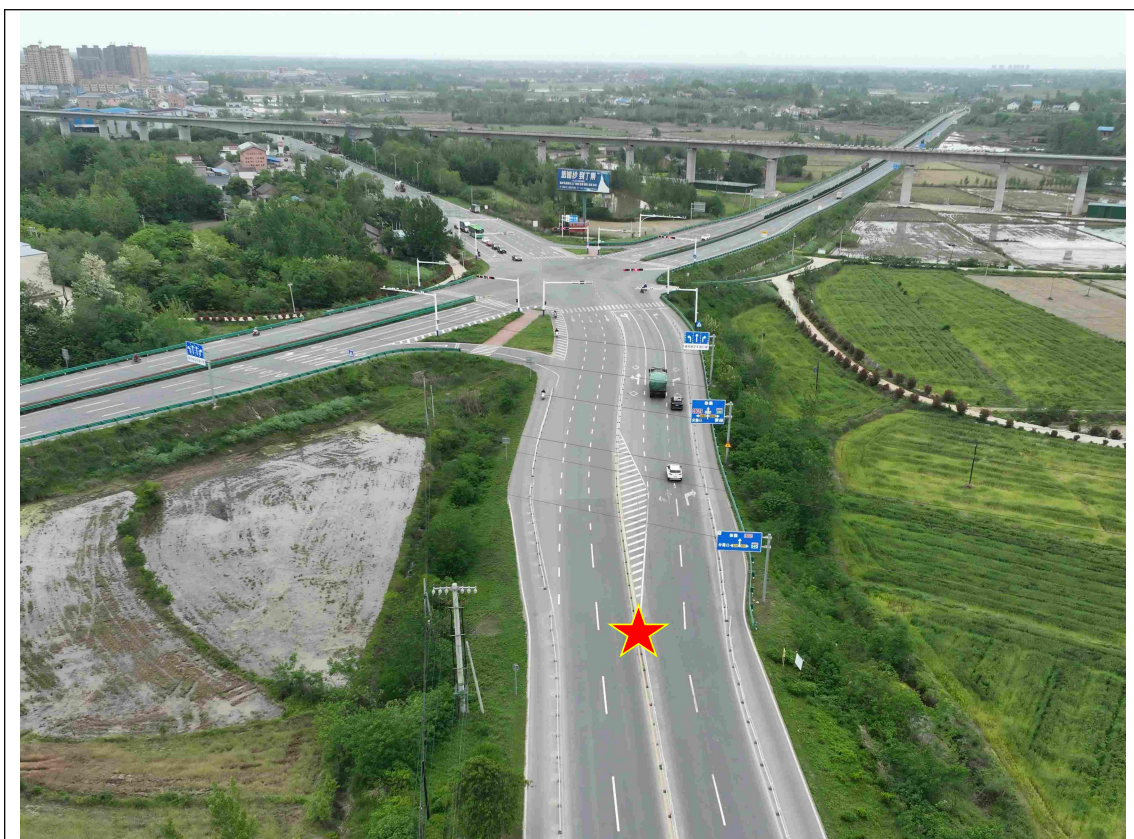


图 4-3 项目终点

表 4-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环评阶段项目工程内容	验收阶段实际建设内容	对照分析
主体工程	道路工程	占地面积	总占地面积229807m ² ，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交通运输用地，无新增永久占地。	总占地面积229807m ² ，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交通运输用地，无新增永久占地。	与环评一致
		线路走向	起于河西三环与西环路交叉口；终于徐集镇接S244，路线全长9.127km。	起于河西三环与西环路交叉口；终于徐集镇接S244，路线全长9.127km。	与环评一致
		道路性质	维持二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标准建设，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60km/h（城镇段40km/h）。	维持二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标准建设，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60km/h（城镇段40km/h）。	与环评一致
		横断面设置	K0+000~K1+858、K2+130~K4+480、K4+480~K9+127段路基宽25m，路面宽21m；K1+858~K2+130段路基宽31m，路面宽21m。	K0+000~K1+858、K2+130~K4+480、K4+480~K9+127段路基宽25m，路面宽21m；K1+858~K2+130段路基宽31m，路面宽21m。	与环评一致
		桥梁工程	完全利用K8+166处现状汲东干渠桥，桥梁为梁板桥，全长62m，跨径组合为3×16m。	完全利用K8+166处现状汲东干渠桥，桥梁为梁板桥，全长62m，跨径组合为3×16m。	与环评一致
		交叉工程	改建平面交叉47处。	改建平面交叉47处。	与环评一致
配套工程	排水工程		K0+000~K4+480段道路设置雨水管网，路面雨水通过雨水口集中收集进入排水系统；K4+480~K9+127段未设置雨水管网，雨水由道路横坡直接进行分散排水。	K0+000~K4+480段道路设置雨水管网，路面雨水通过雨水口集中收集进入排水系统；K4+480~K9+127段未设置雨水管网，雨水由道路横坡直接进行分散排水。	与环评一致
	安全工程		主要包括交通信号控制系统、闯红灯自动记录系统（电子警察）、车辆智能监测系统（卡口）、交通标志、标线、隔离栏杆等。	主要包括交通信号控制系统、闯红灯自动记录系统（电子警察）、车辆智能监测系统（卡口）、交通标志、标线、隔离栏杆等。	与环评一致
	绿化工程		主要包括路肩绿化、边坡绿化，共补种高杆女贞757株，金边黄杨850株，阔叶麦冬3651m ² 。	主要包括路肩绿化、边坡绿化，共补种高杆女贞757株，金边黄杨850株，阔叶麦冬3651m ² 。	与环评一致
	公交站台		设置18处公交站台。公交港湾长度为70m，直线段长度为35m，进口渐变段长度为15m，出口渐变段长度为20m。直线段宽度为3.0m；候车亭宽度为2.0m，长度为35m。面层采用6cm厚透水砖。	设置18处公交站台。公交港湾长度为70m，直线段长度为35m，进口渐变段长度为15m，出口渐变段长度为20m。直线段宽度为3.0m；候车亭宽度为2.0m，长度为35m。面层	与环评一致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环评阶段项目工程内容	验收阶段实际建设内容	对照分析
				采用6cm厚透水砖。	
环保工程	声环境	施工期：选择低噪声施工设备并定期维护保养；在噪声敏感点附近施工时，在敏感点一侧设置围挡；应合理选择运输路线，并尽量在昼间进行运输，以减少对运输公路两侧居民夜间休息的影响；尽量避免夜间作业，如有必要连续作业时应提前至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运营期：道路两侧绿化和绿化带乔木修剪时尽量保持高度和冠幅，发挥吸声作用；加强道路养护，维持道路路面平整度，减轻路面不平产生的噪声影响；设置限速标志。		施工期：优先选择低噪声施工设备并定期维护保养；面向敏感点一侧已设置硬质实心围挡；施工期材料均在昼间进行运输，运输路线尽量远离周边居民区；项目未在夜间开展施工作业。 运营期：已定期对两侧绿化树木进行修剪，两侧绿化能够较好的发挥吸声作用；道路养护部门已定期对道路进行养护；沿线已设置多处减速、限速标识。	与环评一致
	大气环境	施工期：施工扬尘采取覆以防尘网、下侧风向设置围挡并定期洒水等措施后通过无组织排放至周边大气环境中；施工现场要做到靠近居民点、医院、学校等敏感点的周边设置围挡、出场地车辆清洗、材料运输车辆密闭；施工场地定期洒水抑尘。 运营期：加强路面保洁，城镇段定时洒水，减轻道路扬尘。		施工期：施工期已对长期裸露地面覆以防尘网；面向敏感点一侧已设置硬质实心围挡；施工场地定期进行洒水降尘；施工场地出入口附近已设置专门的车辆清洗点；施工材料运输车辆均设置篷布。 运营期：已委托环卫部门定期路面进行保洁、洒水作业。	与环评一致
	地表水环境	施工期：施工人员采取租用民房，通过平桥工业区污水管网排放至六安市裕安区平桥乡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采取沉淀池沉淀措施后，回用于施工区域洒水抑尘。 运营期：运营期不产生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施工期：施工期施工人员租用平桥乡、徐集镇民房，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平桥乡污水处理厂、徐集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项目于施工现场设置沉淀池，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区域洒水抑尘。 运营期：不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废优先回收综合利用或外售处理，不可回收的运往当地市容局指定场所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运营期：道路清扫垃圾、绿化垃圾采取定期清扫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施工期：施工期道路铣刨产生的沥青渣运往六安市钢强商砼有限公司再生利用，其余不可回收的建筑垃圾运往当地市容局指定场所进行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运营期：道路清扫垃圾、绿化垃圾交由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处理。	与环评一致

由上表可知，本次验收较环评阶段未发生变化。

(2)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表 4-2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

指标名称	单位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起讫点位	/	起于河西三环与西环路交叉口；终于徐集镇接 S244	起于河西三环与西环路交叉口；终于徐集镇接 S244
起讫桩号	/	K0+000~K9+127	K0+000~K9+127
公路等级	/	二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	二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
工程路线总长度	km	9.127	9.127
总占地	m ²	229807	229807
路基宽度	m	25/31	25/31
设计行车速度	km/h	60km/h（城镇段 40km/h）	60km/h（城镇段 40km/h）
路面类型	/	沥青混凝土	沥青混凝土
工程总价	万元	6266	6266

由经济技术指标表可知，本次验收与环评阶段相比未发生变化。

2、工程建设方案

(1) 路线平面设计

本项目起点位于六安市河西三环与西环路交叉口，向西延伸途径王郢子、侯大塘、马老庄、蔡小庄等村镇，终点位于徐集镇接 S244。范围桩号为 K0+000~K9+127，路线全长 9.127km。

(2) 路基横断面布置

本项目为白改黑改造工程，均利用原有路基。路基横断面布置如下：

①K0+000~K1+858、K2+130~K4+480 段位于城镇段内，路侧为绿化带，该段道路路基宽 25m，路面宽 21m。横断面几何尺寸布置为：2.0m（绿化带）+3.0m（硬路肩）+0.25m（路缘带）+3.5m（行车道）+3.5m（行车道）+0.5m（中间带）+3.5m（行车道）+3.5m（行车道）+0.25m（路缘带）+3.0m（硬路肩）+2.0m（绿化带）=25.0m。

②K1+858~K2+130 段道路两侧为人行道，该段道路路基宽 31m，路面宽 21m。横断面几何尺寸布置为：5.0m（人行道）+3.0m（硬路肩）+0.25m（路缘带）+3.5m（行车道）+3.5m（行车道）+0.5m（中间带）+3.5m（行车道）+3.5m（行车道）+0.25m（路缘带）+3.0m（硬路肩）+5.0m（人行道）=25.0m。

③K4+480~K9+127 段道路两侧为土路肩，该段道路路基宽 25m，路面宽

21m。横断面几何尺寸布置为：2.0m（土路肩）+3.0m（硬路肩）+0.25m（路缘带）+3.5m（行车道）+3.5m（行车道）+0.5m（中间带）+3.5m（行车道）+3.5m（行车道）+0.25m（路缘带）+3.0m（硬路肩）+2.0m（土路肩）=25.0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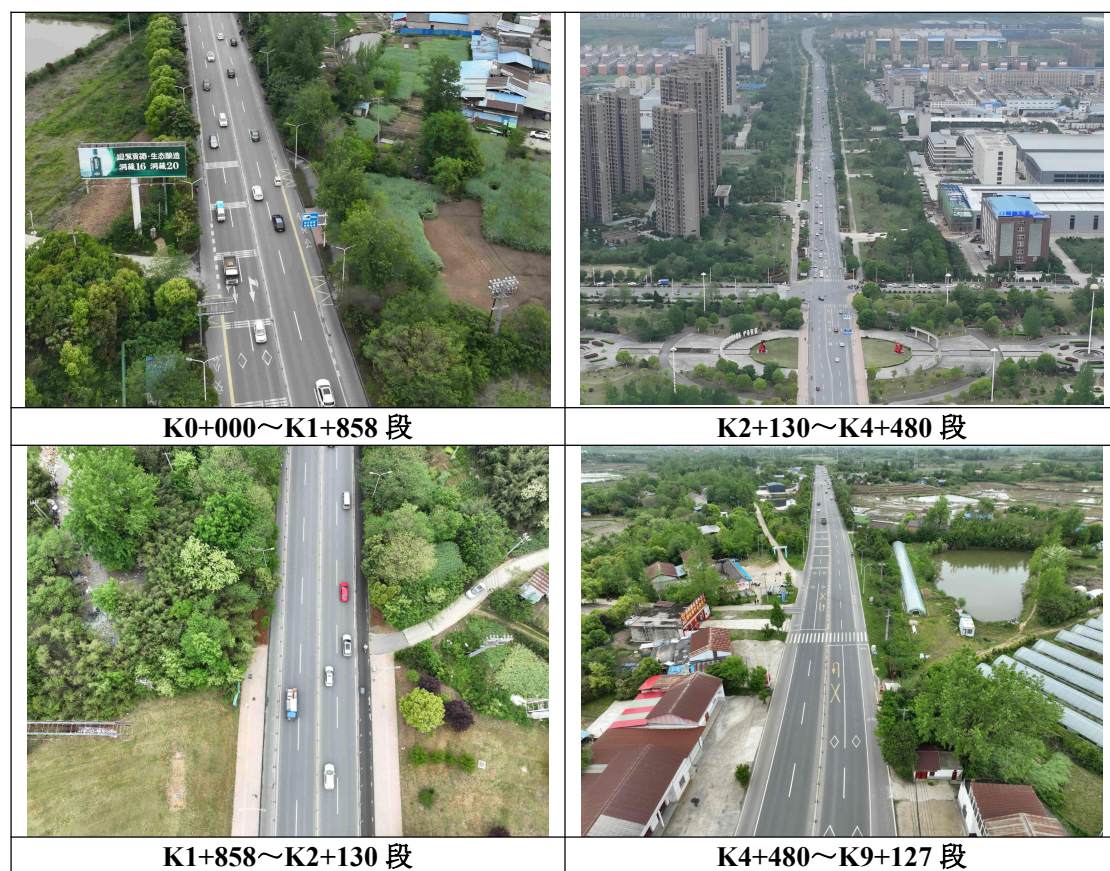


图 4-4 道路主要标准横断面现状图

（3）路面工程

本项目对原路面病害部位进行修复并铺设防裂贴后，加铺同步碎石封层及 8cmAC-25C 粗粒式沥青混凝土下面层+4cmAC-13 细粒式 SBS 改性沥青混凝土上面层。

（4）桥梁工程

本项目完全利用 K8+166 处现状汲东干渠桥，桥梁为梁板桥，全长 62m，跨径组合为 3×16m。

本项目对桥面进行拉毛后，铺设同步碎石封层及粘层，然后加铺 5cmAC-13 细粒式改性沥青混凝土面层，并对桥头 20m 范围内路面进行铣刨。



汲东干渠桥

图 4-5 项目桥梁建设情况

(5) 交叉工程

本项目路线改建平面交叉 47 处。

表 4-3 交叉工程数量一览表

序号	交叉桩号	交叉类型	被交路类型	备注
1	K0+000	十字型	沥青混凝土	西环路
2	K0+120	T 型	沥青混凝土	人民医院河西分院出口
3	K0+440	T 型	水泥混凝土	
4	K1+380	T 型	水泥混凝土	
5	K1+460	T 型	沥青混凝土	
6	K2+120	T 型	沥青混凝土	振华南路
7	K2+140	T 型	沥青混凝土	振华北路
8	K2+260	T 型	水泥混凝土	
9	K2+540	T 型	水泥混凝土	
10	K2+660	十字型	沥青混凝土	振兴北路
11	K2+740	T 型	水泥混凝土	
12	K2+780	T 型	水泥混凝土	
13	K2+840	T 型	水泥混凝土	
14	K3+020	T 型	水泥混凝土	
15	K3+100	T 型	水泥混凝土	
16	K3+240	十字型	沥青混凝土	金盛北路
17	K3+300	T 型	水泥混凝土	
18	K3+320	T 型	水泥混凝土	
19	K3+380	T 型	水泥混凝土	

S244 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20	K3+440	T 型	水泥混凝土	
21	K3+580	十字型	沥青混凝土	永达北路
22	K3+660	T 型	沥青混凝土	
23	K3+760	T 型	水泥混凝土	
24	K3+840	T 型	水泥混凝土	
25	K3+860	T 型	水泥混凝土	
26	K3+920	T 型	水泥混凝土	
27	K4+020	十字型	沥青混凝土	
28	K4+140	T 型	水泥混凝土	
29	K4+220	T 型	水泥混凝土	
30	K4+260	T 型	水泥混凝土	
31	K4+460	十字型	沥青混凝土	赛分路
32	K5+060	T 型	沥青混凝土	长景路
33	K5+180	T 型	水泥混凝土	
34	K5+860	十字型	水泥混凝土	
35	K6+200	T 型	水泥混凝土	
36	K6+220	T 型	水泥混凝土	加油站
37	K6+250	T 型	水泥混凝土	
38	K6+440	T 型	水泥混凝土	
39	K6+540	T 型	沥青混凝土	
40	K6+920	T 型	水泥混凝土	
41	K7+080	十字型	沥青混凝土	
42	K8+070	T 型	水泥混凝土	
43	K8+310	T 型	水泥混凝土	
44	K8+360	十字型	水泥混凝土	
45	K8+700	T 型	水泥混凝土	
46	K8+730	T 型	水泥混凝土	
47	K9+127	十字型	水泥混凝土	S244



主要交叉

图 4-6 项目主要交叉建设情况

(6) 排水工程

K0+000~K4+480段道路设置雨水管网，路面雨水通过雨水口集中收集进入排水系统。

K4+480~K9+127段未设置雨水管网，雨水由道路横坡直接进行分散排水。



K0+000~K4+480 段雨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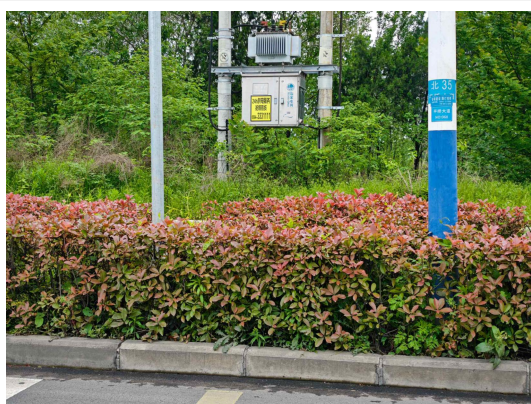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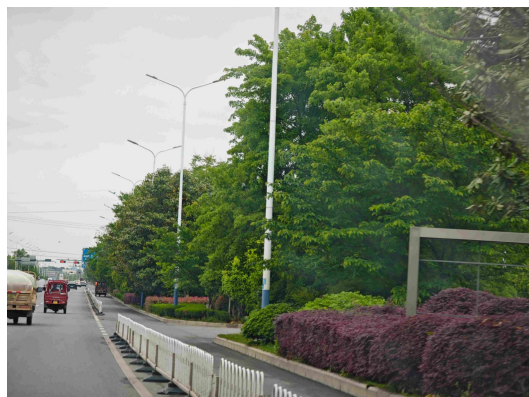


K4+480~K9+127 段分散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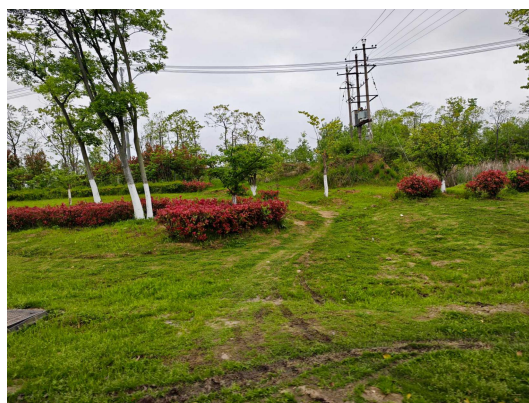
图 4-7 项目排水工程情况

(7) 绿化工程

本项目景观绿化主要包括路肩绿化、边坡绿化，共补种高杆女贞757株，金边黄杨850株，阔叶麦冬3651m²。



路肩绿化





边坡绿化

图 4-8 项目绿化工程情况

(8) 公交站台

本项目设置18处公交站台。

公交港湾长度为70m，直线段长度为35m，进口渐变段长度为15m，出口渐变段长度为20m。直线段宽度为3.0m。

候车亭宽度为2.0m，长度为35m。面层采用6cm厚透水砖。



公交站台

图 4-9 公交站台建设情况

(9) 安全工程

本项目安全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交通信号控制系统、闯红灯自动记录系统（电子警察）、车辆智能监测系统（卡口）、交通标志、标线、隔离栏杆等。

	
交通信号控制系统	闯红灯自动记录系统（电子警察）
	
车辆智能监测系统（卡口）	交通标志
	
标线	隔离栏杆

图 4-10 安全工程建设情况

3、临时工程

环评阶段，不设置各类拌合站、加工场、取土场、弃土场等临时工程，施工人员和项目办公租用平桥乡、徐集镇民房，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

验收阶段，不设置各类拌合站、加工场、取土场、弃土场等临时工程，施工人员和项目办公租用平桥乡、徐集镇民房，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

4、交通量**(1) 环评阶段预测交通量**

无。

(2) 实际交通量调查结果

通过 24h 连续交通噪声监测，统计结果如下：

表 4-4 24h 连续交通噪声监测结果表

测点位置：K7+710 南侧附近临路处						
检测日期：2026.04.05~2026.04.06						
检测时间	L _{eq} dB(A)	L _d dB(A)	L _n dB(A)	检测结果（辆/h）		
				大型车	中型车	小型车
06:01-07:01	63	62.4	53.5	66	110	208
07:01-08:01	64			67	105	230
08:01-09:01	65			72	115	237
09:01-10:01	64			67	101	231
10:01-11:01	63			67	113	192
11:01-12:01	56			39	82	143
12:01-13:01	58			48	96	155
13:01-14:01	57			45	94	143
14:01-15:01	60			56	102	160
15:01-16:01	64			71	105	220
16:01-17:01	64			75	103	213
17:01-18:01	64			70	102	225
18:01-19:01	65			74	108	235
19:01-20:01	66			78	113	248
20:01-21:01	63			65	116	198
21:01-22:01	62			58	112	181
22:01-23:01	58			47	98	155
23:01-00:01	55			37	79	135
00:01-01:01	52			14	22	48
01:01-02:01	51			14	19	37
02:01-03:01	53			19	39	49
03:01-04:01	52			12	25	44

04:01-05:01	53			22	37	52
05:01-06:01	54			25	48	62

计算可得验收阶段（2026 年）交通量为 9887pcu/d。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

（1）项目变动情况

对照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未发生变动。

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调整变更工作的通知》中附件 1 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本项目是否涉及环评重大变更对比见下表。

表 4-5 路线方案是否涉及环评重大变更对比表

序号	变动清单		验收阶段变化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1	性质	项目主要功能、建设性质发生变化	项目公路等级、车道数、实际行车速度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
2	规模	主线长度增加30%及以上	验收阶段主线总长度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
		设计运营能力或生产能力增加30%及以上	设计运营能力未增加	不属于
		总占地面积（含陆域面积、水域面积等）增加30%及以上	验收阶段总占地面积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
3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或建设地点发生变化	验收阶段建设地点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
		项目总平面布置或主要装置设施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验收阶段项目总平面布置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
		线路横向位移超过200米的长度累计达到原线路长度的30%及以上，或者线位走向发生调整导致新增的振动或者声环境敏感目标超过原数量的30%及以上	验收阶段项目未发生横向位移，线位走向未发生变化	不属于
		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评价范围内出现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一级和二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或者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位置或者管线发生变动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验收阶段项目位置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
4	工艺	施工、运营方案发生变化，导致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一级和二级	验收阶段项目施工、运营方案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的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5	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期或运营期主要生态保护措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调整,导致生态和环境不利影响显著增加,或相关措施变动导致环境风险显著增加	项目施工期及运营期主要生态保护措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不属于
上述调整不会导致生态和环境不利影响显著增加。				
生产工艺流程 施工期 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1) 老路面病害处理 对于纵横缝及混凝土面板单一裂缝,采用加铺防裂贴的方式进行维修;对于板块破碎,对原水泥混凝土面板损坏部分进行挖除处理,挖除厚度为损坏的水泥混凝土面层及基层厚度。对基底进行压实后,铺筑与原基层等厚度的 16cm 素混凝土基层,再施工 24cmC35 水泥混凝土面层。对原路面板进行上述病害处理后,逐板进行弯沉检测,每块板测 4 个点,当处治后板块接缝处弯沉差$>0.06\text{mm}$或板块弯沉值$>0.2\text{mm}$时,按板底脱空进行灌浆处理,处置使得路段代表弯沉值$<0.2\text{mm}$、接缝处弯沉差$<0.06\text{mm}$。 (2) 沥青混合料摊铺 使用摊铺机缓慢、均匀、连续不间断的摊铺。摊铺速度控制在 2~6m/min 的范围内。当发现混合料明显的离析、波浪、裂缝、拖痕时,应分析原因予以消除。 (3) 沥青混合料碾压 沥青路面初压采用双钢轮压路机、复压采用胶轮压路机,终压采用单钢轮压路机;压实标准采用压实度与空隙率双指标控制其中马歇尔标准密度压实度不小于 98%,最大理论密度压实度不小于 93%~97%,面层实测空隙率控制在 3%~6%范围内。 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有运输车辆扬尘及施工机械、车辆排放的尾气、沥青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施工机械噪声、建筑垃圾等。 运营期 主要活动及产生的污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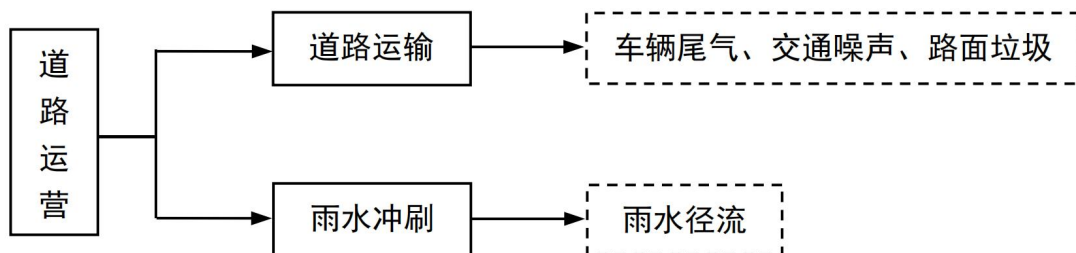


图 4-11 项目运营工艺流程示意图

主要污染源分析：

污染工序一览表详见下表：

表 4-6 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阶段	种类	来源	污染物	排放位置	污 染 程 度	特点
施 工 期	噪声	运输、施工机械	噪声	施工路段	较重	点、线污染
	大气	运输、施工机械	TSP、NO _x 等	施工路段、运输路线	较重	点、线污染
	废水	机械、车辆冲洗； 降雨地面径流；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pH、COD、 BOD ₅ 、SS、 油类	施工路段及 工人生活区域	一般	点污染
	固废	生活垃圾、物料运输洒落、沥青渣等建筑垃圾	固体垃圾	运输路段	轻微	点、线污染
运 营 期	噪声	车辆行驶	声污染	道路沿线	较重	连续性
	大气	汽车尾气	CO、NO _x	道路沿线	较重	线污染
	废水	路面雨水径流	SS、油类	道路沿线	轻微	线污染
	固废	运输散落	固体废物	道路沿线	轻微	线污染

项目环境影响主要集中在工程施工期，在施工过程中，公路建设将产生施工扬尘、施工噪声、施工废水、施工垃圾等，将对区域生态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试运营期环境影响主要来自于交通车辆噪声、汽车尾气、行人垃圾、路面径流，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工程占地情况**

环评阶段：总占地面积 229807m²，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交通运输用地，无新增永久占地；

验收阶段：总占地面积 229807m²，均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交通运输用地，无新增永久占地。

验收阶段总占地面积、占地性质、占地类型与环评一致。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环评阶段概算总投资 6266 万元，环评估算环保投资 1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8%；项目实际总投资 6266 万元，实际环境保护投资 1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92%。实际环境保护投资与环评阶段估算环境保护投资对比见表 4-7。

表 4-7 实际环境保护投资与环评阶段估算环境保护投资对比表

类别	环评措施	环评投资 (万元)	实际措施	实际投资 (万元)
生态环境	绿化	60	绿化	66
地表水环境	排水沟、沉淀池	2	排水沟、隔油池、沉淀池	3
大气环境	临时围挡、洒水车、湿法作业、出入车辆清洗点、采取全封闭沥青摊铺车进行作业	10	临时围挡、洒水车、湿法作业、出入车辆清洗点、采取全封闭沥青摊铺车进行作业	12
声环境	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施工工艺；加强对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保养维修	3	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和施工工艺；加强对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的保养维修	5
	在敏感路段设置减速、限速标志等	2	在敏感路段设置减速、限速标志等	3
固废	垃圾清运处置费用	2	垃圾清运处置费用	2
环境管理及监控	施工期环境监测	10	施工期环境监测	10
	运营期环境监测预留费	12	运营期环境监测预留费	15
	公路建设、管理单位人员环保业务培训	4	公路建设、管理单位人员环保业务培训	4
合计		105		120

从上表可知，实际验收阶段与环评相比，总投资不变，环保投资增加。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 施工扬尘

本项目道路建设中材料运输、物料装卸等环节均有施工扬尘产生，如果防护

不当，特别是在风力较大时扬尘对周围环境空气将产生不利影响。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已加强扬尘治理，施工工地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材料运输车辆密闭运输、视频监控“七个百分百”，即为施工工地周边 100%围挡；出入车辆 100%冲洗；拆迁工地 100%湿法作业；材料运输车辆 100%密闭运输；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物料堆放 100%覆盖；扬尘视频监控系统 100%。施工扬尘对大气环境质量的这些不利影响是偶然的、短暂的、局部的，也是施工中不可避免的，随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2）沥青烟气

本项目采用沥青路面，路面施工阶段的空气污染除扬尘外，沥青烟气是主要污染源。由于沥青烟气属于短期影响，路面铺摊中沥青烟气不会对居民产生不良影响，只对大气环境有一定影响，施工期结束后，影响消失，故不会产生恶性污染事故。本项目的沥青混凝土是外购的成品料，没有熬制过程，只在铺设的过程中有少量沥青烟气产生。施工过程中对成品沥青混凝土采用密封罐车运输，使用密封性能好的设备进行沥青的铺设，施工时产生的很少量的沥青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3）施工机械燃油废气

本项目施工过程用到的施工机械，主要有挖掘机、装载机、摊铺机、平地机等，这些车辆及设备的运行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_x 以及未完全燃烧的碳氢化合物 HC 等。其废气排放量不大，影响范围比较局部。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场地开阔，大气扩散条件比较好，故其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4）对敏感点影响分析

工程施工会对沿线敏感点附近环境空气质量产生影响，采取面向敏感点一侧安装硬质实心围挡、定期洒水等措施，减缓污染影响。通过合理设置物料堆场，加强在施工道路和施工现场洒水频率，并采用先进的施工机械，有效降低施工扬尘对敏感点的影响。

（5）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安徽省建筑工程

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关于印发 2024 年安徽省住建系统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安徽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方案》、《六安市 2024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六安市裕安区道路扬尘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方案》等有关规定进行施工。

工程建设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向六安市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供施工扬尘防治实施方案。工程建设单位按照下面条款制定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方案，根据施工工序编制施工期内扬尘污染防治任务书，实施扬尘防治全过程管理，责任到每个施工工序。

施工期采取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 1) 在施工过程中，作业场地采取围挡、围护以减少扬尘扩散；
- 2) 在施工场地安排员工定期对施工场地洒水以减少扬尘量，洒水次数根据天气状况而定，一般每天洒水 1~2 次，大风或干燥天气每天洒水 4~5 次；
- 3) 建筑垃圾堆采取围挡、密目网苫盖等防尘措施；
- 4) 施工现场设置车辆清洗点；
- 5) 采用无热源的高温容器将沥青运至铺浇工地，沥青采取全封闭沥青摊铺车进行作业；
- 6) 严格落实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路面硬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出入车辆清洗、材料运输车辆密闭运输、非施工区域裸土覆盖、扬尘视频监控系统“七个百分百”。

运输建筑垃圾的车辆符合下列扬尘污染防治要求：

- 1) 持有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批准或者核发的证件；
- 2) 进行密闭化改装，安装行使及装卸记录仪；
- 3) 施工期间，在物料、垃圾运输车辆的出口内侧设置车辆清洗点，车辆驶离工地前，清洗轮胎及车身，不带泥上路；
- 4) 装载的建筑垃圾未超过车厢挡板高度，运输途中的建筑垃圾未沿途泄漏、散落或者飞扬；
- 5) 采用密闭化车辆运输易产尘物料。

进行绿化建设和养护作业符合下列扬尘污染防治要求：

1) 气象预报风力达到 5 级以上的天气，停止平整土地、换土、原土过筛等作业；

2) 栽植行道树，所挖树穴在 48 小时内无法栽植的，对树穴和栽种土采取覆盖等防尘措施。行道树栽植后，当天完成余土以及其他物料清运；不能完成清运的，进行覆盖。

2、水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 废水污染源分析

1) 施工冲洗废水

施工机械需要经常清洗，产生的废水污染物主要为 SS、石油类。在施工场地出入口附近设置专门的车辆清洗点，废水经沉淀后回用。通过采取上述措施，施工场地机械、车辆冲洗废水对地表水基本不会产生影响。

2) 降水地表径流

施工期下雨时会形成地表径流，冲刷临时料堆时，大量悬浮物将随径流进入地势低洼地带，因此易出现施工期的地表径流污染。在施工过程中降水地表径流沉淀处理后回用于项目区洒水抑尘。

3) 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租用当地民房，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周边市政污水管网，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 水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水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1) 项目施工期在施工现场设置车辆清洗点，废水经沉淀后回用；

2) 施工期施工人员租用平桥乡、徐集镇民房，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平桥乡污水处理厂、徐集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3、声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道路施工期间的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通过采取以下措施减缓噪声影响：

(1) 优先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对超过国家标准的机械禁止其入场施工，

施工过程中经常对设备进行维修养护；

(2) 合理选择运输路线，物料安排在昼间进行运输，运输车辆在经过敏感点时，减速慢行，禁止鸣笛；

(3) 避免多台机械同时同地施工；

(4) 全线靠近敏感点一侧设置硬质实心围挡；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是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固体废物若处置不当，将会对附近的水体或者生态环境产生影响。本项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置；建筑垃圾优先资源化利用，不能利用的运至城市管理部门指定场所处置。

建筑垃圾在运输过程中严格执行《六安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的规定：

(1) 建筑垃圾管理以属地管理为原则，市城市管理部门统一负责建筑垃圾处置指导、监督工作，区城市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建筑垃圾处置管理工作；

(2) 建筑垃圾处置应当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科学确定资源化利用、焚烧和填埋等方式，提高建筑垃圾综合处置水平；

(3) 产生建筑垃圾的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缴纳建筑垃圾处置费，具体收费标准按照市发展改革部门相关文件执行，处置费用主要用于建筑垃圾填埋场等建设管理。资源化利用或循环使用的建筑垃圾免收建筑垃圾处置费；

(4) 建设、施工单位或者运输单位应在工程项目开工前到区城市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手续。

(5) 处置建筑垃圾的单位在运输建筑垃圾时，应当随车携带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按照城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规定的运输路线、时间运行，不得丢弃、遗撒建筑垃圾，不得超出核准范围承运建筑垃圾；

(6) 鼓励建设、施工单位、运输单位和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企业一体化协同，形成工程建设、拆除和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及资源化利用全过程的闭合管理模式；

(7) 建设、施工单位应当制定建筑垃圾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在施工工地采取封闭、围挡、覆盖、喷淋、道路硬化、车辆冲洗、分段作业、择时施工、绿化

等防尘抑尘措施；

（8）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建筑垃圾混入生活垃圾，不得将危险废物混入建筑垃圾，不得擅自设立弃置场受纳建筑垃圾；

（9）施工单位应当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并按照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的规定处置，防止污染环境；

5、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主要表现在施工场区生物量的损失，此外植被的破坏也会造成一定的水土流失，但影响范围仅限于项目区，且主要在施工期。本项目不新增占地面积，影响有限。

施工期采取如下生态保护措施：

（1）生态资源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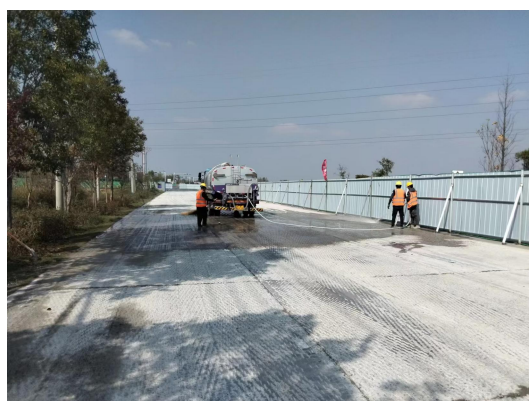
- 1）加强对施工人员环保意识教育，保护自然资源；
- 2）合理安排施工进度，施工完毕立即恢复植被；
- 3）施工车辆避免损坏红线外的植被。

（2）绿地恢复及补偿措施

本项目保留了原路肩两侧现有绿化，并对部分地块进行绿化补种；

（3）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 ①施工前进行表土剥离、后期表土回覆，采取土地整治等措施；
- ②建设排水边沟、地埋雨水管网；
- ③主要为路肩绿化、边坡绿化；共补种高杆女贞757株，金边黄杨850株，阔叶麦冬3651m²；
- ④施工期间在道路两侧布设土质排水沟、沉砂池，裸露地表及开挖坡面采用密目网临时苫盖。



硬质实心围挡





洒水抑尘

图4-12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图

二、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运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机动车尾气中 CO 、 NO_2 的排放速率均较低。汽车尾气是随距离道路增加而随之衰减的，一般情况下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大多出现在路面范围内，随着距离增加， CO 、 NO_2 会出现较大幅度的衰减。

项目运营后，随着道路沿线绿化工程的实施，空气净化作用将逐步增强，运营远期汽车尾气对环境空气的影响将进一步减小。由于国家对环保的重视、技术的进步和清洁能源的广泛应用，机动车排气污染必将是城市污染源头主要治理对象，机动车辆单车污染物排放量将进一步降低。总体而言，运营期汽车尾气对沿线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不大。

2、运营期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公路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后，各种类型车辆排放尾气中所携带的污染物在路面沉积、汽车轮胎磨损的微粒、车架上粘带的泥土、车辆制动时散落的污染物及

车辆运行工况不佳时泄漏的油料等，都会随降雨产生的路面径流进入道路的排水系统并最终进入地表水体，其主要的污染物有石油类、有机物和悬浮物等，这些污染物可能对沿线水体产生一定的污染。

建设单位在运营期加强对道路给排水系统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排水系统畅通，雨水经过收集后进入雨水管网和排水边沟，对环境影响较小。



道路雨水管网

图 4-13 运营期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图

3、声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在道路运营期，交通噪声会对区域的声环境质量造成不利影响，项目采取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 (1) 设置警告、限速标识；
- (2) 道路运营部门已定期对路面进行维修保养，保持路面平整。





图 4-14 运营期声环境保护措施图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运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道路沿线过往行人产生的垃圾。道路沿线过往行人产生的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清运，进行无害化处理。由于产生的垃圾数量较少，成分较单一，因此对环境的影响很小，但是如处理不当会破坏地貌和植被的优美形态，造成视觉污染，影响道路两侧的景观舒适性。因此，加强道路环保的宣传力度，增强司乘人员的环保意识，培养群众环境保护的主人翁责任感，对保护道路及其周边自然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5、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运营期加强绿化和保护工作。通过严格管理，确保乔、灌、草存活率。



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电磁、固体废物等）：

1、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平桥乡、徐集镇，路线整体呈东南至西北走向。起点位于与西环路交叉口，起点桩号 K0+000，终点位于徐集镇接 S244，终点桩号 K9+127，道路全长 9.127km。

项目全线道路维持原设计建设标准（公路二级，兼城市道路功能），路面宽度 21 米，双向四车道，一般路段设计速度 60km/h（城镇段 40km/h）。工程内容主要包括路面病害部位修复进行加铺沥青混凝土上面层，完善路面排水、提升道路沿线绿化，更新标识标牌标线、加设隔离栏杆、顺接平面交叉工程、完善信号灯与监控系统、改造沿线公交站台、配套全线照明等。

2、主要环境影响

（1）大气环境

施工期：施工扬尘采取覆以防尘网、下侧风向设置围挡并定期洒水等措施后通过无组织排放至周边大气环境中；施工现场要做到靠近居民点、医院、学校等敏感点的周边设置围挡、出场地车辆清洗、材料运输车辆密闭；施工场地定期洒水抑尘。

运营期：加强路面保洁，城镇段定时洒水，减轻道路扬尘。

（2）地表水环境

施工期：施工人员采取租用平桥乡、徐集镇民房，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平桥乡污水处理厂、徐集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生产废水采取沉淀池沉淀措施后，回用于施工区域洒水抑尘。

运营期不产生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3）声环境

施工期：选择低噪声施工设备并定期维护保养；在噪声敏感点附近施工时，在敏感点一侧设置围挡；应合理选择运输路线，并尽量在昼间进行运输，以减少对运输公路两侧居民夜间休息的影响；尽量避免夜间作业，如有必要连续作业时

应提前至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运营期：道路两侧绿化和绿化带乔木修剪时尽量保持高度和冠幅，发挥吸声作用；加强道路养护，维持道路路面平整度，减轻路面不平产生的噪声影响；设置限速标志。

（4）固废

施工期：固废优先回收综合利用或外售处理，不可回收的运往当地市容局指定场所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运营期：道路清扫垃圾、绿化垃圾采取定期清扫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2026 年 1 月 14 日，本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完成备案，备案号：202634150300000247。

表六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主要从施工期和运营期进行调查。环评登记表中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6-1。

表 6-1 环境影响登记表中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阶段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情况	落实情况
施工期	环境空气	施工扬尘采取覆以防尘网、下侧风向设置围挡并定期洒水等措施后通过无组织排放至周边大气环境中；施工现场要做到靠近居民点、医院、学校等敏感点的周边设置围挡、出场地车辆清洗、材料运输车辆密闭；施工场地定期洒水抑尘。	施工期已对长期裸露地面覆以防尘网；面向敏感点一侧已设置硬质实心围挡；施工场地定期进行洒水降尘；施工场地出入口附近已设置专门的车辆清洗点，并定时对施工路面进行清扫；施工材料运输车辆均设置篷布。	已落实
	地表水	施工人员采取租用民房，通过平桥工业区污水管网排放至六安市裕安区平桥乡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采取沉淀池沉淀措施后，回用于施工区域洒水抑尘。	施工期施工人员租用平桥乡、徐集镇民房，产生的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平桥乡污水处理厂、徐集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项目于施工现场设置沉淀池，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区域洒水抑尘。	已落实
	声环境	选择低噪声施工设备并定期维护保养；在噪声敏感点附近施工时，在敏感点一侧设置围挡；应合理选择运输路线，并尽量在昼间进行运输，以减少对运输公路两侧居民夜间休息的影响；尽量避免夜间作业，如有必要连续作业时应提前至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已优先选择低噪声施工设备并定期维护保养；面向敏感点一侧已设置硬质实心围挡；施工期材料均在昼间进行运输，运输路线尽量远离周边居民区；项目未在夜间开展施工作业。	已落实
	固体废弃物	固废优先回收综合利用或外售处理，不可回收的运往当地市容局指定场所进行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施工期道路铣刨产生的沥青渣运往六安市钢强商砼有限公司再生利用，其余不可回收的建筑垃圾运往当地市容局指定场所进行处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已落实
运营期	环境空气	加强路面保洁，城镇段定时洒水，减轻道路扬尘。	已委托环卫部门定期路面进行保洁、洒水作业。	已落实
	地表水	运营期不产生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运营期不产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已落实
	声环境	道路两侧绿化和绿化带乔木修剪时尽量保持高度和冠幅，发挥吸声作用；加强道路养护，维持道路路面平整度，减轻路面不平产生的噪声影响；设置限速标志。	已定期对两侧绿化树木进行修建，两侧绿化能够较好的发挥吸声作用；道路养护部门已定期对道路进行养护；沿线已设置多处减速、限速标识。	已落实
	固体废弃物	道路清扫垃圾、绿化垃圾采取定期清扫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	道路清扫垃圾、绿化垃圾交由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处理。	已落实

表七 环境影响调查

生态 影响	对动植物影响：项目施工破坏沿线部分植被，惊扰沿线鸟类。 现场调查：由于项目区域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红线等生态敏感区，区域本身受人为活动影响较大，没有受保护的动植物，以人工植被和常见鸟类为主，且本工程为“白改黑”项目，占植被面积较小，对植物、动物、生物多样性的影响有限，通过绿化补偿、设置涵洞可以减轻对周边生态的影响。 施工期已结束，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的要求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对区域生态系统的整体性、稳定性影响较小。
	1、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是施工场地产生的扬尘，运输车辆扬尘及施工机械、车辆排放的尾气、沥青烟。施工扬尘通过采取定时洒水、设置围挡，运输砂石料等易发生扬尘的车辆采取覆盖篷布等措施；汽车运输产生的扬尘通过采取硬化路面并进行洒水抑尘、施工场地进出口设置清洗点、定时对运输路线进行清扫等措施，施工期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2、声环境影响调查 工程施工时严格控制施工时间。施工单位设有专人负责施工机械的养护及修理，保持机械润滑，以控制运行噪声；施工期选择低噪声施工设备并定期维护保养；在噪声敏感点附近施工时，在敏感点一侧设置围挡。施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3、地表水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人员采取租用民房，生活污水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至平桥乡污水处理厂、徐集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生产废水采取沉淀池沉淀措施后，回用于施工区域洒水抑尘。因此，施工期废水对周边水体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调查 施工期道路铣刨产生的沥青渣运往六安市钢强商砼有限公司再生利用，其余不可回收的建筑垃圾运往当地市容局指定场所进行处置；生

		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因此，施工期固废对当地环境影响较小。
	社会影响	工程施工期间未发生施工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项目的建设改善了当地的交通条件，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当地经济发展，提高了当地居民生活质量。
	生态影响	项目为线型工程，公路用地比例较小，不会造成沿线植被类型分布状况和植物群落结构的改变；项目评价范围内动物多为当地常见的鸟类，对人为影响适应性较强。 运营期加强路肩绿化、边坡绿化，共补种高杆女贞757株，金边黄杨850株，阔叶麦冬3651m²，保证绿化植物的多样性，层次丰富，强化植被在水土保持、降低噪声以及吸收烟尘和有害气体方面的作用，因此项目建设对区域现状植被、野生动物影响较小。
	运营期 污染影响	1、声环境影响调查 验收检测结果表明，各敏感点室外能满足声环境《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或2类标准要求。 2、水环境影响调查 建设单位在运营期加强对道路给排水系统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排水系统畅通，雨水经过收集后进入雨水管网和排水边沟，对环境影响较小。 3、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道路运营期车辆运行中汽车尾气的排放，此类污染物主要为CO、NO_x及THC，汽车尾气通过净化系统逐步优化而降低排放；项目运营期加强对装载散装物资如煤、砂石材料、水泥等车辆的管理与检查，要求运输物资需加盖篷布，同时定期对路面进行清扫，减轻运输车辆沿途可能发生的环境空气污染问题，因此对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调查 运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来往交通车辆司乘人员丢弃的垃圾、道路行人丢弃的垃圾，主要是果皮、纸屑、塑料、包装废弃物等。这类垃圾产生量不大，且危害较小，只要加强群众的环境保护意识，并委托环卫

		部门定期清理道路范围内产生的垃圾等措施，对环境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社会影响		本项目建设后能够实现六安市与G35济广高速、G40沪陕高速的快速连接，方便六安市西北部人民利用高速公路出行。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提高道路的使用功能，增强行车舒适性，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步伐，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表八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一、监测点位、因子和频率（根据项目特征，选择水、气、声、固废、振动、生态等项目）

1、环境空气污染影响监测布点原则

- （1）隧道出口 100m 以内的村庄应布设监测点；
- （2）长大隧道的竖井出口处 100m 以内的村庄应布设监测点；
- （3）绝对车流量超过 5 万辆/日的路段应布设监测点。在公路线路平直、两侧开阔路段，避开村庄，在村庄的上风向处设置监测点位。必要时可设置 2 个监测点位，其一为距离公路中心线 40m 处的污染点位，其二为距离公路中心线 200m 处。

本项目不在以上 3 种布点情况内，故未进行环境空气污染影响监测。

2、水环境影响现状监测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公路》（HJ 552—2010）：“水环境现状监测的对象主要是公路沿线设施配套的污水处理设施与外部水环境相沟通的界面。对于公路沿线重要敏感水域可进行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验收阶段公路沿线无配套的污水处理设施，故未进行水环境影响现状监测。

3、声环境现状监测

2026 年 4 月 2 日~2026 年 4 月 6 日，河南琢磨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声环境敏感点、衰减断面、24h 连续交通噪声进行验收监测。

（1）监测布点方案

1) 敏感点监测

本项目共设置 6 个监测点位，具体噪声监测点位布置图见附图 5。监测频次为昼夜各监测 2 次，每天监测 4 次，每次监测 20min，连续监测 2 天。

表 8-1 声环境监测布点表

序号	名称	监测项目	布点位置	监测频率	监测内容
N1	六安市人民医院西区	敏感点监测	临近公路首排房屋前 1m，高度 1.2m	监测 2 天，昼夜各 2 次，每次监测 20min	连续等效 A 声级
N2	六安市重大疫病救治中心		临近公路首排房屋前 1m，高度 1.2m		
N3	吴家庄		临近公路首排房屋前 1m，高度 1.2m		
N4	王店村		临近公路首排房屋前 1m，高度 1.2m		
N5	杨大庄		临近公路首排房屋前 1m，高度 1.2m		

N6-1	蔡小庄	临近公路首排房屋前 1m, 高度 1.2m	
N6-2		临近公路边界线 35m 外首排房屋前 1m, 高度 1.2m	

2) 衰减断面监测

a. 监测布点

在K7+710南侧20m、40m、60m、80m、120m, 不受人为干扰地段, 设置交通噪声水平衰减断面1处, 共5个监测点位。

b.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A声级。

c.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2天, 每天监测4次(昼夜各2次), 每次监测20min。监测时同时分大、中、小车型记录车流量, 衰减断面5个监测点位同步进行。

3) 24h连续交通噪声监测

a. 监测布点

在桩号 K7+710 南侧附近临路处, 共 1 个监测点位。

b.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c. 监测频次

连续 24h, 监测 1 天, 给出昼间 16 小时(6:00~22:00)和夜间(22:00~次日 6:00)的等效连续 A 声级。监测时同时分大、中、小车型记录车流量。

(2) 检测分析方法、检测仪器及编号

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8-2。

表 8-2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分析仪器及编号
噪声	区域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交通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HJ 640-2012)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二、监测结果分析

1、24h连续交通噪声监测结果分析

桩号K7+710南侧附近临路处24h连续交通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8-3 24h 连续交通噪声监测结果表

测点位置：K7+710 南侧附近临路处						
检测日期：2026.04.05~2026.04.06						
检测时间	L _{eq} dB(A)	L _d dB(A)	L _n dB(A)	检测结果（辆/h）		
				大型车	中型车	小型车
06:01-07:01	63	62.4	53.5	66	110	208
07:01-08:01	64			67	105	230
08:01-09:01	65			72	115	237
09:01-10:01	64			67	101	231
10:01-11:01	63			67	113	192
11:01-12:01	56			39	82	143
12:01-13:01	58			48	96	155
13:01-14:01	57			45	94	143
14:01-15:01	60			56	102	160
15:01-16:01	64			71	105	220
16:01-17:01	64			75	103	213
17:01-18:01	64			70	102	225
18:01-19:01	65			74	108	235
19:01-20:01	66			78	113	248
20:01-21:01	63			65	116	198
21:01-22:01	62			58	112	181
22:01-23:01	58			47	98	155
23:01-00:01	55			37	79	135
00:01-01:01	52			14	22	48
01:01-02:01	51			14	19	37
02:01-03:01	53			19	39	49
03:01-04:01	52			12	25	44
04:01-05:01	53			22	37	52
05:01-06:01	54			25	48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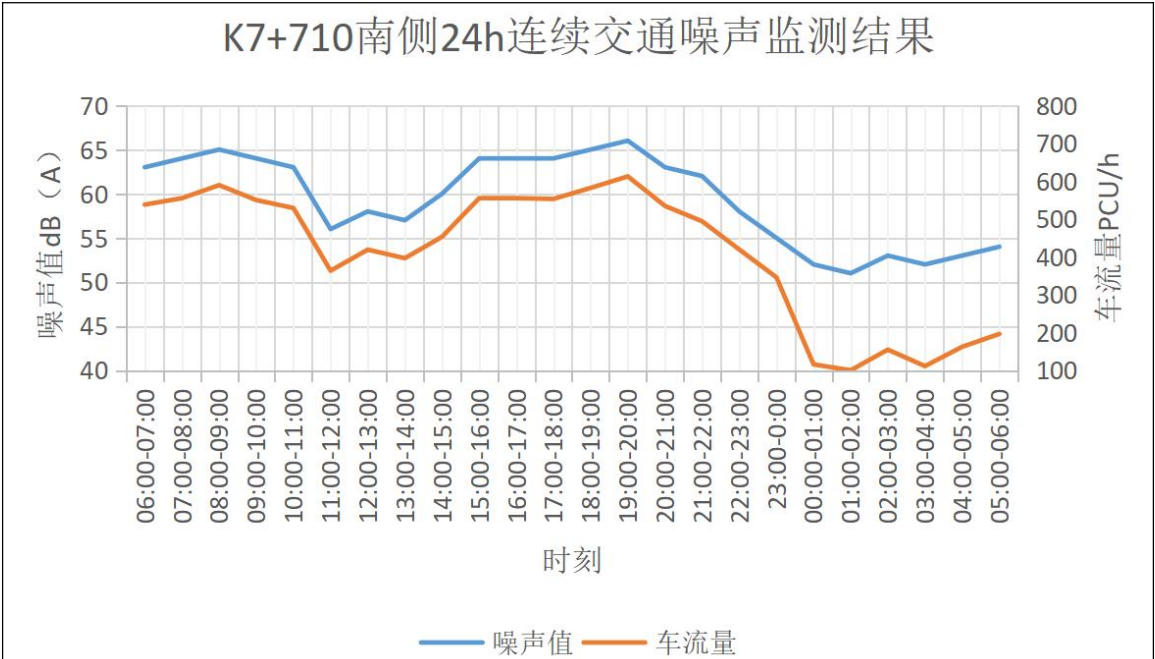


图 8-1 K7+710 南侧附近临路处 24 小时交通噪声变化趋势图
从上表及上图可看出：

- ①K7+710南侧昼夜间 L_{eq} 在51~66dB(A)之间。噪声等效连续A声级最大值出现在19:01~20:01之间，为66dB(A)；最小值出现在凌晨1:01~2:01之间，为51dB(A)；昼间等效声级 L_d 为62.4dB(A)，夜间等效声级 L_n 为53.5dB(A)。
- ②折标车流量在凌晨1:01~2:01之间时最少，为101pcu/h；在19:01~20:01之间时最多，为613pcu/h，昼间平均折标车流量为517pcu/h，夜间平均折标车流量为201pcu/h。
- ③从整个变化趋势看，总体上车流量与噪声值具有正相关关系，即噪声等效连续A声级随车流量的增大而升高，随车流量的减少而降低。

2、衰减断面检测结果

桩号K7+710南侧衰减断面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8-4 K7+710 南侧衰减断面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检测时段	噪声检测结果 dB(A)					车流量 (辆/20min)		
		20m	40m	60m	80m	120m	大	中	小
2026.04.03~ 2026.04.04	09:33-09:53	66	59	58	54	53	25	36	78
	12:08-12:28	67	61	59	55	54	26	35	77
	22:40-23:00	53	52	49	47	46	7	12	17
	03:08-03:28	52	51	50	43	42	6	13	16
2026.04.03~ 2026.04.04	09:04-09:24	64	62	58	54	50	26	37	81
	12:33-12:42	65	61	60	55	51	34	36	83

	22:05-22:25	53	52	48	46	45	8	11	15
	03:08-03:28	53	50	49	45	45	7	13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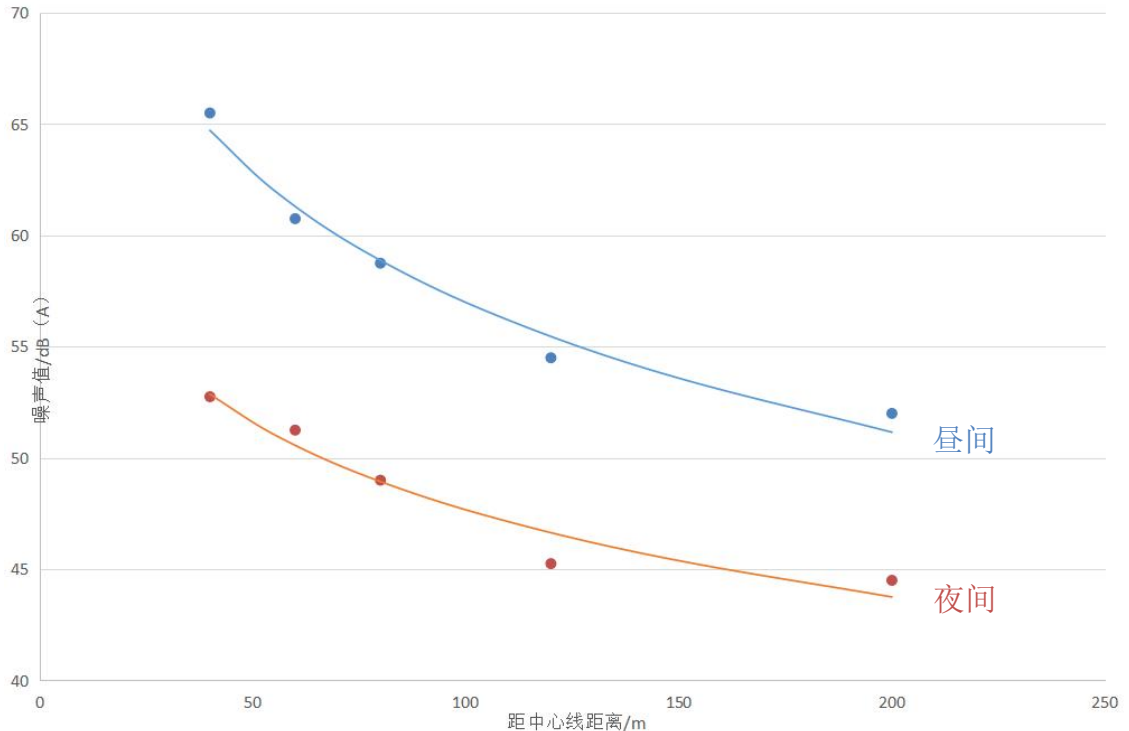


图 8-2 K7+710 南侧衰减断面噪声检测结果图

根据以上图分析可知：

噪声随着距离增大而减小。K7+710南侧断面昼间噪声衰减从距中心线20m到40m平均衰减4.8dB，40m到60m平均衰减2.0dB，60m到80m平均衰减4.3dB，80m到120m平均衰减2.5dB；夜间噪声衰减从距中心线20m到40m平均衰减1.5dB，40m到60m平均衰减2.3dB，60m到80m平均衰减3.8dB，80m到120m平均衰减0.8dB。

3、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分析

敏感点噪声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8-5 声环境敏感点噪声检测结果表 单位：dB（A）

点 位	敏感点 名称	检测结果 dB(A)								检测 结论
		2026.04.02~2026.04.03				2026.04.03~2026.04.04				
		昼间 第一 次	昼间 第二 次	夜间 第一 次	夜间 第二 次	昼间 第一 次	昼间 第二 次	夜间 第一 次	夜间 第二 次	
N1	六安市 人民医 院西区	51	55	49	48	53	54	46	45	满足 2 类
N2	六安市 重大疫 病救治 中心	56	51	46	45	53	54	43	46	

N3	吴家庄	53	54	48	46	55	52	47	42	
N4	王店村	54	52	48	47	52	55	47	45	
N5	杨大庄	54	57	48	48	53	53	43	46	
N6-1	蔡小庄	65	61	50	51	59	55	50	52	满足 4a 类
N6-2		55	55	46	47	53	52	46	46	满足 2 类

通过对表 8-5 分析可知：沿线 6 处敏感点昼、夜间声环境质量均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相应的 4a 类或 2 类标准。

表九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1、施工期 在项目建设中，建设方在施工期间设有专人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对施工中的每一道工序都严格检查是否满足环保要求，并不定期地对施工现场进行监督抽查。施工期间采取的环境管理措施如下： （1）制定施工期环保计划，设专人负责施工过程中各项环保措施实施的监督和日常管理； （2）收集、整理、推广和实施工程建设中各项环境保护的先进经验和技术； （3）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素质教育，要求施工人员在施工活动中应遵循环保法规，提高全体员工文明施工的意识； （4）开展了施工过程中各种环境问题的收集、记录、建档和处理工作； （5）施工单位在施工完成后及时对植被进行恢复，落实水保、环保设施等各项工作。 2、运营期 为贯彻落实《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加强本工程环境保护的领导和管理工作，建设单位设有专职环境保护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工作，从管理上保证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实施。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本项目未建立环境监测机构，建设单位承诺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进行运营期的环境监测工作。
环境影响登记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无。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分析： 经过调查核实，本项目施工期及试运营期环境管理状况较好，认真落实了环境影响登记表中提出的环保措施，未引起环境问题及纠纷。 （1）建设单位设置了环境管理组织机构。施工期，施工单位和建设单位均安排了专职的环境保护管理人员；运营期建设单位建立了环境保护机构。

(2) 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制定了环境保护规章制度。项目建设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施工期间未发生严重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事故。

(3) 环境保护资料及时归档。工程选址、可行性研究、环境影响评价、设计文件及其批复等资料均已成册归档。

建议:

- (1) 加强沿线绿化养护工作;
- (2) 对来往车辆加强管理。

表十 调查结论与建议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对工程所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了详细调查，根据工程现状判定措施的落实情况，结合环境管理状况，从环境保护角度对本项目提出如下调查结论和建议：

1、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境内，桩号范围为 K0+000~K9+127，路线全长 9.127km。项目起点位于六安市河西三环与西环路交叉口，向西延伸途径王郢子、侯大塘、马老庄、蔡小庄等村镇，终点位于徐集镇接 S244。全线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项目维持二级公路（兼城市道路功能）标准建设，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 60km/h（城镇段 40km/h）。K0+000~K1+858、K2+130~K4+480、K4+480~K9+127 段路基宽 25m，路面宽 21m；K1+858~K2+130 段路基宽 31m，路面宽 21m。工程内容主要包括路面病害部位修复进行加铺沥青混凝土上面层，完善路面排水、提升道路沿线绿化，更新标识标牌标线、加设隔离栏杆、顺接平面交叉工程、完善信号灯与监控系统、改造沿线公交站台、配套全线照明等。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626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0 万元，主要用于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生态等治理。

2、环保工作执行情况

2026 年 1 月 14 日，六安市交通运输局委托安徽嘉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S244 罗岗至分路口段公路工程徐集至吴巷连接线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634150300000247。项目的建设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各项环保措施符合设计要求，落实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登记表的要求。环保手续完备。

3、生态环境影响结论

工程的建设虽然一定程度改变了生态现状，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路肩绿化、边坡绿化，生态环境很快得到恢复和改善，因此，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4、污染源调查结论

废水：建设单位在运营期加强对道路给排水系统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排水系统畅通。雨水经过收集后进入雨水管网和排水边沟。

废气：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来源于道路运营期车辆运行中汽车尾气的排放，此类污染物主要为 CO、NO_x 及 THC，汽车尾气通过净化系统逐步优化而降低排放；项目运营期加强对装载散装物资如煤、砂石材料、水泥等车辆的管理与检查，要求运输物资需加盖篷布，同时定期对路面进行清扫，减轻运输车辆沿途可能发生的环境空气污染问题，因此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固废：运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来往交通车辆司乘人员丢弃的垃圾、道路行人丢弃的垃圾，主要是果皮、纸屑、塑料、包装废弃物等。这类垃圾产生量不大，且危害较小，只要加强群众的环境保护意识，并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理道路范围内产生的垃圾等措施，对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

噪声：验收检测结果表明，各敏感点室外能满足声环境《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4a 类或 2 类标准要求。

5、社会影响调查

本项目建设后能够实现六安市与 G35 济广高速、G40 沪陕高速的快速连接，方便六安市西北部人民利用高速公路出行。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提高道路的使用功能，增强行车舒适性，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步伐，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6、环境管理情况

经过调查核实，施工期及试运营期环境管理状况较好，本项目认真落实了环境影响登记表提出的环保措施。

7、验收调查结论

通过调查分析，项目在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基本按照环评要求进行了落实，能够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显著影响；各项相关的生态保护和恢复措施按照环评要求进行了落实；项目建立健全了各项安全防护措施及管理制度。因此，本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8、建议、

为进一步做好公路运营期的环境保护工作，本次验收提出如下建议：

- （1）加强对沿线绿化、排水、护栏等配套措施的养护工作。